

一、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

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，由3名獨立董事組成，主要職權包括：

1. 訂定及檢討董事、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之政策、制度、標準與結構。
2. 定期評估董事、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，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。

二、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

本屆委員任期：110年7月30日至113年7月29日。最近年度(110年度)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(A)，委員出席情形如下：

職稱	姓名	實際出席次數 (B)	委託出席 次數	實際出席率 (%) (B/A) (註)	備註
召集人	張朝坤	2	0	100%	召集人
委員	陳建元	2	0	100%	無
委員	陳世國	1	0	50%	無

其他應記載事項：

- 一、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，應敘明董事會日期、期別、議案內容、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：
無此情形。
- 二、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，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，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、期別、議案內容、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：
無此情形。